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进
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同步新科”、“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同步新科签订的《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因辅导工作需要，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新增一名辅导小组成员为陶昱岐。本期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小组成员为叶雯雯、陈露、张倩、黄思雅、郭琳、陶昱岐，其中叶雯雯为辅导小组组长，叶雯雯、陈露为保荐代表人。上述人员均为辅导机构的正式从业人员，具备法律、会计等必要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2023年12月27日，辅导机构完成同步新科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

本期辅导工作期间为2023年12月27日至2024年3月31日。

本辅导期间，辅导小组采用现场工作、电话沟通、视频会议、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协助同步新科提升公司内控水平，提高公司董监高合规意识。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收集整理业务技术、董监高情况、公司治理与三会运作、财务会计等基础材料，重点关注公司收入成本核算、大额资金流水、历史沿革及业务合规性等事项。

2、与公司高管和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和掌握公司的重大事项，并



对公司的咨询事项予以指导。

3、不定期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对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专题讨论，提出解决方案并督促公司配合落实。

4、通过集中授课等方式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全面的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和培训，通过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等方式促使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理解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5、辅导小组联合其他证券服务机构指导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内部管理机制，解决目前存在的问题。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对同步新科开展的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公司内控制度尚不完善

存在的问题：

目前公司已根据各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建立了一系列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发展，以及监管部门对不同层次资本市场主体采取的差异性监管要求，公司的治理及内控体系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

解决情况：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联合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对完善公司的治理及内控体系进行了指导，公司已完成选聘独立董事，修订《公司章程》并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公司的治理及内控体系已逐步趋于完善。

2、募投项目尚未确定

存在的问题：

目前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的方案尚未确定，可行性研究报告尚未完成编写。

解决情况：

本辅导期内，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目标，指导公司选取了募投项目，开始了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工作。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治理及内部管控尚需继续补充和完善

目前，在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及其他证券服务机构的指导下，公司已建立了一系列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但公司治理及内部管控是一项持续性工作，需要公司管理层在日常运作中不断地调整适应，并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及要求对治理及内控制度不断地补充完善。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小组将继续通过集中授课等方式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全面的法律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通过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等方式促使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理解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同时，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还将联合其他证券服务机构指导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内部管理机制，解决目前存在的问题。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同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叶雯雯


陈露


张倩


黄思雅


郭琳


陶昱岐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4年4月9日

